

大连俊宏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大连俊宏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职工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9 月 1 日以专人送达或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钱志超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志超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形成之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职工 22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 22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云霄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选举王云霄为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监事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王云霄为新任职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大连俊宏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会议决议》；

2、主办券商要求的其他文件。

大连俊宏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4 日